重修兩淮鹽法志

光緒重修兩淮鹽志改刻敘

兩淮鹽法曷為志蓋商民之所樂利部臣疆吏之所區畫而聖謨洋洋仁育義取煌煌乎一代財政之鉅制也夫以二十三場之產濟食六行省暨銷分銷水陸緝私各著為令持其樞紐權其出納稽禁而不苛縝密而不煩顧

天府之所供特十一耳凡夫修隄堰設潮墩捐振濟收則仁及竈丁除窩價裁陋規輕成本淹消准補運則仁及商販疏銷獲梟私功賞各有差則仁及員弁猗與懋哉其斯為以美利利天下歟是志肇修於康熙三十二年

一續於雍正六年再續於乾隆十三年三續於嘉慶十一年自是而變故孔殷矣官利匣規奸弊叢集虧課至數千百萬陶文毅公淮北改票而鹽法一變北鹺暢行而南鹽疲敝日甚陸沔陽淮南改票而鹽法又一變髮捻苗練之事起川粵潞私充斥大湖南北皖軍餉鹽爲害尤甚自江路肅清商竈復業時曾文正公設總棧置岸局整輪章定牌價鹽法至是一新而淮運乃大暢惟請引多勢且不給李文忠公定以循環給運而綱法與票法乃互相維持於不敝今之行者皆曾文正公手訂章程也其弟忠襄公相繼督是邦迺命東湖王巡道定

安編輯是書爲門十二爲子目九十九爲卷百有六十宏綱細節既詳且備顧兵燹以還檔籍闕如諸所原據半出老商世幕之鈔傳書成進呈下所司核定摘駁一千三百餘條遞還更正時劉忠誠公會攖多故未遑從事癸卯春余奉
命督兩江檄孫郡守志熙吳明府燦麟龍訓導瑞麟海知事沆分董其事諸所發駮悉予校正用付手民庶以竟諸公之志事方今物力日疲利權外溢江海之間騷動尤甚
天子憂勤一以富國保民爲務傳不云乎理財正辭禁民爲

非曰義後之覽者或將有感於斯編光緒三十年甲辰

仲秋南洋大臣兩江總督管理兩淮鹽政魏光燾謹敘

兩江總督兼管兩淮鹽政劉坤一附片

再查兩淮鹽法志一書自嘉慶十一年重修之後迄今已屆八十餘年其間改綱爲票又經寇亂變故百生今昔情形迥然各別自宜徵文考獻載諸簡編用存典章而示來世光緒十五年十一月前督臣曾國荃始議設局續修查照成案由淮南北商販略捐經費派委前山西冀甯道王定安專司總纂兩載以來督同員紳詳加討論特以金陵揚州衙署均遭兵燹案牘蕩然無存爰徧稽舊籍廣爲咨訪或從近人文集或得故家藏案以及老商世幕所鈔秘本采輯無遺於纖悉必錄之中仍

萬緐冗必删之意約計得書百餘卷容俟全書告成敬

謹繕本恭呈

御覽俾舊章得稽考而有證新政垂久遠而不隳所有續修

兩淮鹽法志緣由理合附片具陳伏乞

聖鑒謹

奏光緒十八年二月二十三日具

奏三月十八日差弁賫回原片奉

硃批知道了欽此

兩江總督兼管兩淮鹽政劉坤一奏疏

一爲重修兩淮鹽法志告成繕寫黃册恭呈

御覽仰祈

聖鑒事竊兩淮引鹽行銷六省課額繁重損益因時康熙三十二年纂修兩淮鹽法志以資考證再修於雍正六年復修於乾隆十三年自嘉慶十一年四次續修迄今已歷八十餘載其閒張弛因革之端有關遵守者不可枚舉軍興而後案多散佚歲月愈久采輯愈難經前督臣曾國荃於光緒十五年十一月籌捐經費設局重修派委前山西冀甯道王定安總司編纂臣莅任後飭令該

道王定安始終其事曾於十八年二月附片

奏明在案現在纂輯成書辦理完竣統以十門分子目九十有九共計一百六十卷繕寫黃册進

呈並另繕副本照例咨送戶部備查據江甯藩司瑞璋兩淮運司江人鏡江蘇補用道前山西冀甯道王定安詳

請具

奏前來臣謹將繕就黃册派委員弁賫京恭呈

御覽再上兩屆纂修一係撫臣撰序一係臣衙門撰序此次應否仍由臣衙門或由江蘇撫臣撰序恭候

欽定所有重修兩淮鹽法志告成繕册進

呈緣由理合恭摺具

奏伏乞

皇上聖鑒謹

奏光緒十九年二月二十七日具

奏三月二十一日奉

硃批著戶部詳細覆勘具奏欽此

兩江總督兼管兩淮鹽政劉坤一片

再查纂修

會典方略諸書各館成書後均得仰邀議敘兩淮歷次續修鹽志在事出力人員亦經仿照官書事例分別獎敘各在案此次重修兩淮鹽志自光緒十五年十一月開局起至十八年十二月全書告竣閱時三載之久總纂王定安督率各員昕夕從公寒暑無閒雖時隔八十餘年勢易時殊較難搜輯中更兵燹案牘蕩然竟能廣為搜羅獲臻完備似未便沒其微勞自應循照舊案擇尤

請獎合無仰懇

天恩俯准將江蘇補用道王定安交部從優議敘其餘出力

各員謹繕清單一併懇

恩俯照所請給予獎敘以昭激勸除飭取各該員履歴咨部

查核外理合附片陳請伏乞

聖鑒訓示謹

奏光緒十九年二月二十七日附片具

奏三月二十一日奉

硃批著照所請吏部知道單併發欽此

戶部奏疏

爲遵

旨詳細覆勘重修兩淮鹽法志恭摺仰祈

聖鑒事光緒十九年三月二十一日據兩江總督劉坤一奏

重修兩淮鹽法志告成繕寫黃冊進呈一摺欽奉

硃批著戶部詳細覆勘具奏欽此欽遵由內閣抄出到部旋

據該督咨送副本前來臣等伏查兩淮鹽法自嘉慶時

續修志書而後迨今已八十餘年其間所爲興利除弊

守經達權者不可枚舉即如道光時整頓兩淮綱鹽創

行淮北票鹽繼行淮南票鹽咸豐時淮南就場征課設

廠收稅及湖廣江西各岸借運鄰鹽同治以來規復淮南引地變通兩淮票鹽諸大端卷牘已屬綦繁纂輯已爲不易而金陵揚州又復中更兵燹遠年故籍不無散佚遲至近歲筦鹽政者始得纂集成書其事益尤難焉據該督前次所奏謂於近人文集故家藏案以及老商世幕所鈔秘本皆采輯無遺則其難亦可想見顧鹽法志一書皆

累朝典章所繫與私家箸述不同故案牘必典守在官而後可據載籍必通行於世而後可憑綴輯必不失乎勸戒之意論斷必不背乎是非之公而後可爲後來之法守 臣

等竊本斯義督飭司員悉心覆勘凡
制詔奏議律令在嘉慶以前者則徵之舊志在嘉慶以後者則
取之部檔或舊志未載部檔所無則恭稽
歷朝
聖訓旁考長蘆等處鹽法志與近時諸臣文集并行查軍機處
及在京各衙門其鹽務各官稟詳批札及各省督撫往
復咨文未經達部者則參證於淮南北鹽法紀略志略
續略諸書而繩以存部之例案其繁稱博引如歷代正
史通典通考之類則從其所據者而是正之其圖說小
序按語傳論頗爲抑揚褒貶之處則原其時勢取其事

實而審定之統觀是書銓敘雖詳而未能盡善其中有措詞失當者有敘事牴牾者有舊案漏略者有采錄蕪雜者有款目舛誤者有字句譌脫者謹就所見逐條指出分為訂正補輯覆覈籤商四類凡一千三百餘條繕成清冊擬由臣部咨交該督轉飭原纂之員妥速辦理

另繕黃冊進呈恭候

欽定仍造具副本送部備查以資考訂所有臣等詳細覆勘

重修兩淮鹽法志緣由理合恭摺具陳伏乞

皇上聖鑒訓示遵行再此次覆勘因查考歷年檔案及各種

書籍是以覆奏較遲合併聲明謹

奏

光緒二十年五月初九日具奏本日內閣奉

上諭戶部奏遵旨詳細覆勘重修兩淮鹽法志一摺鹽法志一書爲累朝典章所繫必應詳加考訂不得稍有舛誤方足以垂久遠前據劉坤一奏重修兩淮鹽法志告成繕寫黃冊進呈當交戶部詳細覆勘茲據奏稱統觀是書銓敘雖詳未能盡善將措詞失當及牴牾滲漏駁雜脫誤之處逐條指出分爲訂正補輯覆覈籤商四類凡一千三百餘條繕成清冊即著發交劉坤一督飭原纂之員按照該部所奏詳慎考覈妥速辦理另繕黃冊呈覽餘依議欽此

署理兩江總督兼管兩淮鹽政張之洞奏疏

爲遵照部指改修兩淮鹽法志告成繕寫黃册恭呈

御覽仰祈

聖鑒事竊查兩淮鹽法志一書自嘉慶十四年以後續未纂修因革紛繁不可枚舉當經前督臣曾國荃於光緒十五年十一月設局派員編輯十八年二月附片

奏明在案閱時幾四年之久甫得成書前督臣劉坤一於十九年二月恭摺進

呈欽奉

諭旨著戶部詳細覆勘具奏欽此旋經部臣以重修志書銓

敘雖詳而未能盡善逐條指出分爲訂正補輯覆覈籤
商四類凡一千三百餘條繕成清冊咨送前督 臣 劉坤
一轉飭原纂之員妥速辦理並准將原送鹽志副本發
還在案比因原纂之員物故星散經前督 臣 劉坤一發
交前任運使江人鏡委員遵照部指逐條更正其間參
考互證較之初修時尤爲煩難直至本年夏秋方得蕆
事仍分一百六十卷繕寫黃冊進
呈另備副本照例咨送戶部查核據兩淮鹽運使程儀洛詳
請具
奏前來 臣 謹將繕就黃冊派委員弁賫京恭呈

御覽除咨戶部查照外理合恭摺具
奏伏祈
皇太后
皇上聖鑒謹
奏奉
硃批戶部知道欽此

重修兩淮鹽法志凡例

一兩淮鹽法志前經四修初修於康熙三十二年再修於雍正六年復修於乾隆十三年志版盡失舊志惟存嘉慶十一年重修者歲月既久法制屢更今仰尋典制博采舊聞成書一百六十卷件繫條分案牘略備或有異同損益不能盡明者間坿謹按以發其義

一上諭專屬兩淮者自應恭錄其通飭有鹽各行省宜共祗遵者亦得幷錄又若中有兼及他事者惟節鹽事

皇朝三通於

上諭亦多不全錄謹遵其例

一舊志卷首

制詔僅錄特奉之

諭旨其因事而及者則分載各門今但於各門節錄要語

詔旨全文則駢列是篇體既便於聚觀義復資乎互見

一兩淮額引最重之商困竈災場滯岸或假新築或寛

舊逋調劑軫恤有加無已詳稽

恩旨恭錄爲

德音門以誌

聖朝惠商恤竈之意

一舊志有律令一門中分律令見行事例考成三目今詳稽憲制分以六官爲功令門其或曹部雖殊考成無異則略之又律令內如事例有歷敘舊定各條惟錄最後者餘從略

一沿革一門舊志太略今錄漢至宋爲上卷金至明爲下卷加詳十之七且非確切淮鹺不據編入以嚴體例

一圖說一百九十二則新章自同治間各岸設督銷總分局與舊制迥殊故圖增百篇凡垣棧之遷移河道之改從局卡之分布詳考臚列用開方法定從衡里數庶披圖易攬其要焉

一舊志有六省行鹽表皆綱法也今循環給運參綱法於票法之中則舊制宜存新章必備茲就舊表於府州縣下加今按别之庶得失可以參觀

一督銷之事本在轉運之中新章淮南鄂湘西皖四岸淮北正陽關各設督銷總局以監司大員領之又設數十分銷局以府州縣班領之鹺務殷繁各局章程因時制宜互有同異故不能不别立一門列轉運之後

一舊志統以八綱如場竈職官捐輸優恤揆其稱名並無可易他如因事建類少示别裁如舊志從轉運起卷

制詔等門别爲卷首今則立

王制門以統之課程之名易以徵榷律令一目改題功令此其所易也轉運後有督銷門徵榷後有鄰稅門皆非綱法所有又如子目中詳考見章用垂新制較諸舊綱幾及兩倍此其所增也

一舊志有科第一門按自乾隆間裁商籍之名並無中額淮商與浙商不同況通泰海三屬科目自有州志載入今不復錄以免蕪贅

一舊志立人物一門廣羅行述并及列女略似縣志無與鹺綱凡茲旁義並從要刪碑刻一類典制攸關今散見藝文亦不別爲專目

一舊志有經費一門雖頗詳晰近似簿書無妨刊落且綱法經費已成陳迹見行經費略已散見各門不復專志

一舊志無藝文一類今以國朝名卿鉅儒凡論淮鹺極有關繫者皆宜采錄既不合編年入轉運各門因坿雜記末就藝文亦分數類間及前朝敬遵欽定古今圖書集成例載在鹽法部後庶補全書所未逮

一道光閒裁鹽政改歸兩江總督管理諭旨部文仍稱兩江總督今於初見處稱兩江總督兼管鹽政

餘徑省稱鹽政又兩淮鹽運使司省稱運司以避繁重

一舊志所載案牘截至嘉慶十年閏六月為止迄今又越八十餘年中更兵燹卷牘蕩然同治以來始有可紀道光改票雖詳載票鹽志略而淮南一切制度僅有私家所藏淮鹺備覽可據以編載或文字譌脫或數目差忒姑從原文無可是正

一年號從舊志視餘行提一格以清眉目其餘並低三格其應一二三擡者皆以餘行為數不從年號為數

一此次重修始於光緒十五年十一月稿成於十八年閏六月後遵部駮修補其案卷仍截至十七年十二月

止此異日續修所宜知者故并著之

重修兩淮鹽法志職名

督修

太子太保兩江總督管理兩淮鹽政一等威毅伯臣曾國荃

頭品頂戴安徽巡撫署兩江總督管理兩淮鹽政臣沈秉成

頭品頂戴兩江總督管理兩淮鹽政碩勇巴圖魯臣劉坤一

協修

頭品頂戴江南江淮揚徐海通等處承宣布政使臣瑞璋

二品銜兩淮都轉鹽運使司鹽運使兼兵備銜臣江人鏡

總纂

二品銜江蘇特用道前山西冀甯道歷署山西按察使布政使臣王定安

分纂

舉人臣朱孔彰

優貢生臣陳慶年

五品銜江蘇試用知縣臣潘升南

總校兼收掌

四品銜候選主事臣陳方坦

賞還原銜前山西候補通判補用直隸州臣黃學濂

採訪

二品銜江蘇候補道前代理兩淮鹽法志局臣吳炳祥

二品銜江蘇候補道辦理湖北督銷局臣楊鴻度

二品銜江蘇候補道前辦湖南督銷局臣王詩正
三品銜江蘇候補道前辦江西督銷局臣馬先松
二品銜江蘇候補道辦理江西督銷局臣李家驊
二品銜江蘇候補道前辦安徽督銷局臣張銘堅
二品銜江蘇候補道辦理安徽督銷局臣丁葆元
二品銜江蘇候補道前辦五河鹽釐局臣陳　善
二品銜江蘇候補道前辦正陽鹽釐局臣劉鍾靈
二品銜江蘇候補道前辦宜昌加釐局臣鄧裕生
二品銜江蘇候補道辦理沙漫洲緝私臣楊鍾琛
兩淮候補運判辦理淮南總局臣李以牧

海州分司運判臣徐紹垣

通州分司運判臣項晉蕃

泰州分司運判臣沈桂

江蘇候補通判臣恩芳

五品銜兩淮候補運判臣范德培

南河試用同知臣張紹炳

兩淮候補鹽大使臣閔祖清

兩淮候補鹽知事臣鮑毓東

兩淮候補鹽知事臣胡麟綬

兩淮候補鹽巡檢臣謝詒轂

兩淮候補鹽巡檢臣王家棟

繪圖

五品銜候選知縣臣唐繼淙

同知銜臣許燮年

分校

候選道臣林志道

五品銜江西試用縣丞臣汪永霖

五品銜署海州州同候補從九臣洪恩波

候選從九臣曹榮琯

繕寫

候選鹽大使　臣李鼎
候補鹽巡檢　臣高時溥
候補鹽知事　臣楊杰
候選從九　臣夏職鵠
候選從九　臣張壽頤
從九銜　臣汪時謹
附生　臣王錫綸
附生　臣蕭景鄴
附生　臣倪祖寬
監生　臣賀福臻

監生臣黃賢盌

監生臣王應權

監生臣柳　翼

監生臣屈忠圻

童生臣汪樹聲

童生臣程宗顯

童生臣程敦榮

童生臣桑有本

童生臣張寅亮

童生臣陶宗堯

改修兩淮鹽法志職名

頭品頂戴兩江總督管理兩淮鹽政西林巴圖魯臣魏光燾

頭品頂戴湖廣總督前署兩江總督管理兩淮鹽政臣張之洞

二品頂戴江甯布政使司布政使臣黃建筦

二品頂戴前任兩淮都轉鹽運使司鹽運使臣程儀洛

二品頂戴江蘇按察使署理兩淮鹽運使臣恩銘

二品銜江南鹽巡道臣徐樹鈞

校刊

奏調江蘇委用知府世襲騎都尉臣孫志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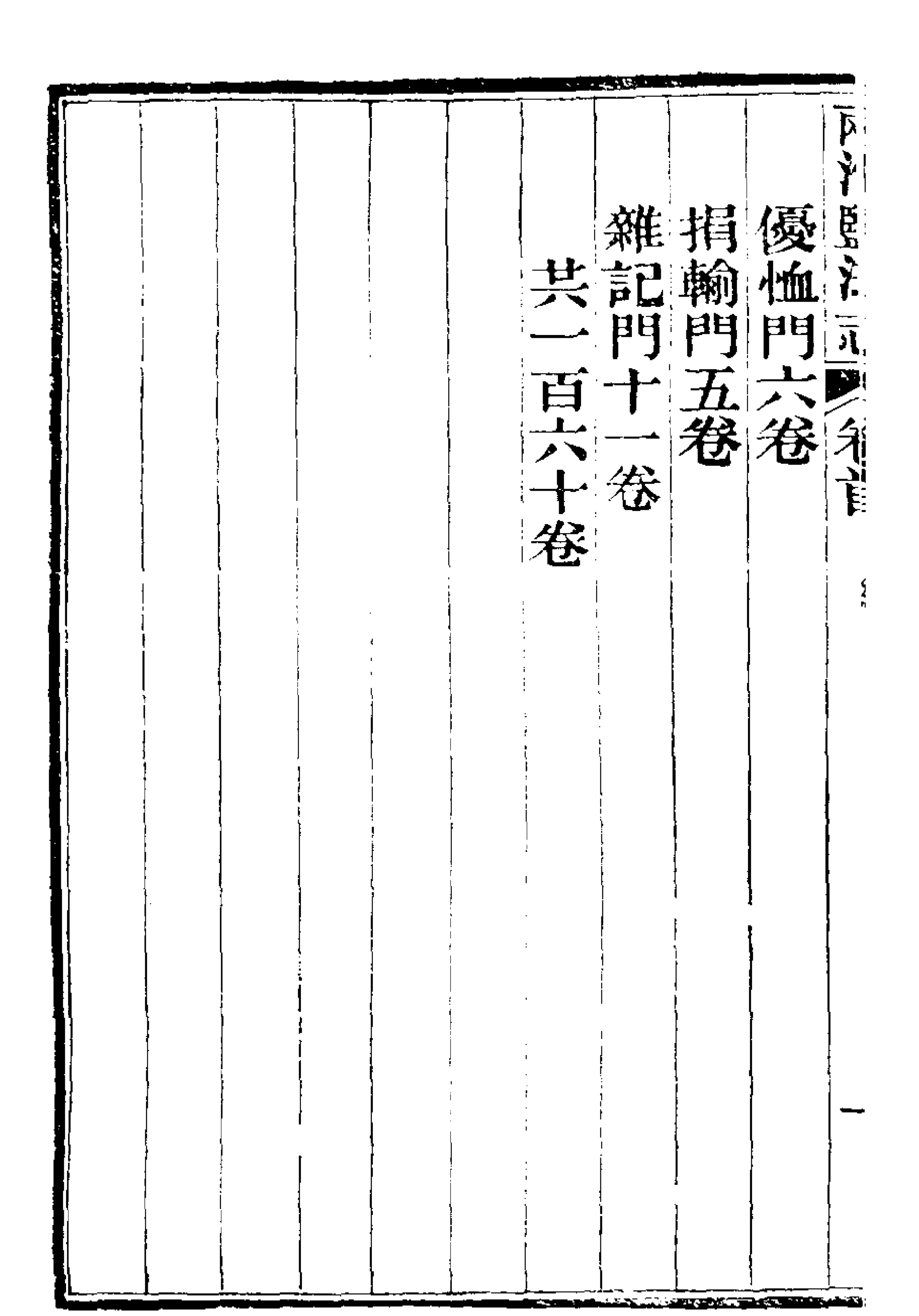
候選知縣臣吳燦麟

知縣用留滇補用縣丞臣晏光樞

兩淮試用鹽知事臣海沆

候選訓導優貢生臣龍瑞麟

重修兩淮鹽法志卷首



共一百六十卷

重修兩淮鹽法志目錄

疏濬一

卷六十六

疏濬二

卷六十七

疏濬三

卷六十八

疏濬四

卷六十九

蠲鉋　提綱

卷七十

兩淮鹽法志目錄